

稅目	時間	備註（申報/繳納）		
牌照稅	04/01~04/30	汽車	營業用	上期 4 月 下期 10 月 汽機車使用牌照稅 開徵繳納
		機車（150CC 以上）		
燃料使用費	營業車於每年 3 月、6 月、9 月、12 月分季徵收			
	自用汽車於每年 7 月一次徵收			
	機車比照自用汽車於每年 7 月一次徵收			
綜合所稅	05/01~05/31	1.網路申報、稅額試算表 2.親洽本鄉各村里辦公處或本所財政課申報收件服務		
房屋稅	05/01~05/31	房屋稅開徵繳納 親洽本所財政課補開稅額繳款書		
地價稅	11/01~11/30	地價稅開徵繳納 親洽本所財政課補開稅額繳款書		
契約	不動產買賣、承典、交換、贈與、分割契約成立之日起 30 日內申報、收到稅單後 30 日內繳納			